

证券代码：872709

证券简称：巍特环境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6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9月22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鸿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2025年上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 2025 年上半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 1-6 月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麦堪成、刘瑰华、潘树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编制了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过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程序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防范和控制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过了解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情况，评估了公司重大缺陷存在的风险，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麦堪成、刘瑰华、潘树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